

# 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 资产资源类项目网络竞价竞买须知

(2023 年修订)

凡参与资产资源类项目网络竞价的竞买（租）人，竞买申请一旦提交，即视为竞买（租）人已仔细阅读本须知和《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资产资源项目网络竞价实施细则》等各类交易文件，对前述文件内容及标的物现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愿意在遵照交易文件内容及认可标的物现状的基础上参与竞买，并承担因竞买行为产生的任何法律后果。

### 一、竞价方式

本次交易采用场外网络竞价方式，即竞买（租）人自行登录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公资交易中心”）门户网站（网址：<http://www.cdggzy.com>）网络竞价系统进行竞价。

### 二、竞买资格及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可独立竞买也可联合竞买，但业主方有特殊要求或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

### 三、竞买（租）保证金缴纳方式

竞买申请人须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足额缴纳竞买（租）保证金（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竞买（租）保证金仅支持银行转账支票、银行电汇、网银转账三种支付方式，不支持支付宝、微信等其他支付平台转账），为避免因竞买（租）保证金不能按时到

账而影响报名，请竞买申请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保留充足的银行转账和系统操作时间。竞买（租）保证金不得代缴。申请参加本公告多个标的物竞买的，竞买（租）保证金须按标的物分别单独缴纳。

### **竞买（租）保证金账户：**

户名：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开户行：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账号：竞买（租）人在报名时由系统为其生成的保证金收款账号（特别提示：每一次报名的标的物生成一个对应的保证金收款账号，请注意核对。）

## **四、竞买报名**

### **（一）注册**

首次参加资产资源网络竞价的竞买（租）人，须首先登录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门户网站（[www.cdggzy.com](http://www.cdggzy.com)）进行注册,并按《资产资源竞买（租）人操作手册》的要求录入、提交相关资料。待市公资交易中心审核通过后，再进入网上报名程序。操作步骤如下：

- 1.使用注册账号及密码登录市公资交易中心网站,进入网上报名界面;
- 2.选择拟竞买标的物,并填写报名信息(如联系人、联系电话);
- 3.提交报名信息,获取竞买(租)保证金收款账号;

4.根据《竞买（租）保证金缴纳通知单》要求缴纳竞买（租）保证金；

5.再次登录系统，在已报名项目中点击“生成竞价号牌”获取竞价号牌；

6.参与竞价。

竞买（租）人须对注册账号和密码严格保密，对通过登录账号所进行的一切报名、报价行为，均视为竞买（租）人亲自办理，报名、报价与交易结果由竞买（租）人承担全部责任。

## （二）答疑及现场踏勘

竞买（租）人在报名前，应仔细阅读本须知、《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资产资源类项目网络竞价实施细则》等各类交易文件，对竞价规则及系统操作不清楚的，可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系统操作：028-86523726、028-85987887 竞价规则：028-85987883）；对标的物交易文件、现状等有疑问的，可向业主方咨询并以其解释为准。

## 五、竞价结果查询

竞价结束 15 分钟后，竞买（租）人可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网址：<http://www.cdggzy.com>）资产资源版块查询竞价结果。

## 六、竞买（租）保证金的退转

未竞得人缴纳的竞买（租）保证金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竞价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完成核验，原则上原路径退还（不计利息）。

竞得人及承租候选人缴纳的竞买(租)保证金在公示期满后,由业主方根据履约情况发起退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收到退转申请后1个工作日完成核验(不计利息)。(竞买(租)保证金退转查询电话:028-85325781)。

特别提示:根据《成都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出租项目进场交易管理实施细则》、《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资产资源类项目网络竞价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出租项目或其他设有承租候选人的项目竞价结束后,按最终报价从高到低排序前两名的竞租人为承租候选人。公示期届满后,业主方以报价最高者确定为承租人。竞得承租权后主动放弃承租的,由业主方顺次确定报价第二高者为承租人。承租人不按要求履行竞得人义务的,由交易中心按相关规定和业主方书面意见不予退还保证金。

### 七、竞买(租)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当有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所缴纳的竞买(租)保证金不予退还;若竞买(租)保证金不足以弥补业主方及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所受损失,竞买人应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1. 竞买人有效报价后,又声明撤销的;
2. 竞买人、承租候选人被确定为竞得(承租)人不按交易文件要求签订《合同》或不按业主方要求履行义务的;
3. 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 八、注意事项

(一) 凡参与设有除主体资格外的竞买资格条件的资产资源网络竞价项目, 应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规定和交易方案等各类交易文件要求到业主方提交资料进行查验。

(二) 以下情况竞买申请人及竞买(租)人应自行承担参与网络竞价交易所产生的全部法律后果及法律责任, 业主方及市公资交易中心均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1. 竞买(租)人未按公告及交易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交相关资料而造成资格审核未通过的;

2. 竞买(租)人的网络竞价专用账号、密码丢失或被他人冒用、盗用的;

3. 竞买(租)人因自身网络、设备故障或操作不当, 致使无法正常竞价的;

4. 其他根据法律法规竞买(租)人应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及法律责任的。

八、市公资交易中心对本须知有解释权, 但就本次交易标的物的权属、现状、交付条件等交易文件中相关情况由业主方负责解释, 并以其解释为准。